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准油股份，股票代码：002207）自2015年12月16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公司就此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7）。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的方式进行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2月24日，公司与标的企业的控股股东达成了共识，交易标的为快递物流相关企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此后根据进展情况，分别于2016年1月5日、1月12日、1月22日、1月29日、2月5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4日、3月11日、3月18日、3月24日、4月1日、4月9日、4月1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2016-005、2016-012、2016-014、2016-016、2016-017、2016-019、2016-024、2016-025、2016-030、2016-031、2016-033、2016-038、2016-040），其间于2016年1月1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截至本公告日，有关各方仍在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简称“本次重组”）的交易架构进行商谈，本次重组相关的包括预案（或报告书）在内的各类文件仍在不断细化和完善。本次交易原定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1日，但因标的公司子公司和经营网点较多，本次重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复核工作量较大，同时其间受春节假期、年报披露等因素影响，按原定时间表完成各项工作存在一定困难。为更准确地反映标的资产最新的经营状况，经各方商议确定，将本次交易基准日调整为2016年3月31日，审计、评估、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需要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



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及时予以披露。

鉴于公司本次重组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